

臺南市政府人事處 函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林佩蓉
電話：(06)2991111#8494
傳真：06-2982507
電子信箱：justlemon33@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新化區新化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7月17日

發文字號：南市人給字第112092486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0924860A00_ATTCH1.pdf、0924860A00_ATTCH2.pdf)

主旨：為服務偏遠地區領受人及支領新制一次性退撫給與之便利性，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局增列委託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下稱中華郵政)辦理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下稱本基金)代付業務，並自即日起施行，轉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局112年7月13日台管業一字第1121735531A號函辦理。
- 二、現行委託之代收代付銀行為臺灣銀行、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及第一商業銀行，為服務偏遠地區領受人及支領新制一次性退撫給與之便利性，考量中華郵政分支機構分布全國各偏遠地區，且其儲戶普及性高等條件，爰增列委託中華郵政辦理本基金代付業務。
- 三、符合申請撥入中華郵政帳戶資格者，相關作業規定說明如下：

(一)適用範圍

- 1、偏遠地區退撫給與領受人(不限支領退撫給與種類)。



2、支領新制一次性退撫給與者：包括一次退休(職、伍)金、一次撫卹金、遺屬一次金、發還原繳付基金費用、資遣給與、未併計年資退費等。

(二)本市偏遠地區適用範圍為大內區、楠西區、南化區、左鎮區、龍崎區。

(三)申請流程請參考原函說明三。

四、檢附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局服務電話表。本案相關資料均登載於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局全球資訊網最新消息項下，供自行下載運用

正本：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

副本：臺南市政府人事處



裝

訂

線

